附件7

部门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汇总表

主管部门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实施单位	预算数（调整后）	执行数（至2022年底）	结余交回财政数	自评得分	自评结果应用意见
1	审计专项经费	灵寿县审计局	80	67	13	98	
2	监督检查第三方审计费	灵寿县审计局	100	100	0	100	
3	中央审计专项审计经费	灵寿县审计局	15	15	0	100	